

#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理位置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五大街 199 号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郭晓芳		
项目名称	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项目（12 栋及地下室）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简介	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单位”）为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图生物”）的全资子公司，是专业从事体外诊断分析仪器开发和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该项目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取得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2018-410153-40-03-054943），于 2020 年 4 月由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并通过了评审，于 2020 年 4 月由辽宁海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并通过了评审。				
项目人员	冯东方、胡明立、郑雪东、冯治钢、靳永芬				
现场调查人员	胡明立、郑雪东	调查时间	2023. 11.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郭晓芳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胡明立、郑雪东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郭晓芳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p>分节符(下一页)</p> <p>通风橱</p> <p>研发实验室加样</p> <p>合影</p>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b>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二氧化锡、硫酸、异丙醇、乙腈、甲酸、己烷、庚烷、三氯乙烯、甲苯、丙酮、甲醇、氢氧化钠、噪声、高温等。</b></p> <p>粉尘检测结果显示:该建设项目本次共检测接触粉尘工种 1 个,检测结果显示,工人接触粉尘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定点检测结果显示:各工作场所粉尘峰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p> <p>毒物检测结果显示:工人接触二氧化锡、硫酸、异丙醇、乙腈、甲酸、己烷、庚烷、三氯乙烯、甲苯、丙酮、甲醇的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场所二氧化锡、硫酸、异丙醇、乙腈、甲酸、己烷、庚烷、三氯乙烯、甲苯、丙酮、甲醇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p> <p>氢氧化钠:工作场所氢氧化钠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p> <p>噪声测量结果显示:本次测量了共计 4 个接触噪声作业的工种,测量结果显示,辅助单元打包工接触噪声 8h 等效声级强度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其他所测工种接触噪声 8h 等效声级强度均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p> <p>对工作地点噪声强度进行测量,主要噪声强度较大的工作地点/设备有电动打包机、电钻等,对其进行噪声强度频谱分析,结果显示冷干机主频率集中在 125Hz~4kHz,属于全频噪声。</p>				

	<p>打包工接触噪声超标原因为：1. 电动打包机、电钻均为手持式作业工具，噪声较高，工人均为近距离操作，无法采取有效的隔声措施；2. 为保证工件搬运顺畅，各作业位之间未采取隔声设施，交叉影响较大。</p> <p>高温检测结果显示：各所测工作场所高温 WBGT 指数值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年按第1号修改单修改版）的规定，该建设项目属于“（二十三）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结合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综合判定该建设项目为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评价结论：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采纳本报告提出的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在生产工艺、设备和原辅材料不变的情况下，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p>综合结论：建设项目在采取了本预评价报告所提的防护措施的前提下，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p><b>建议：</b>（1）工艺允许情况下，尽可能选择低噪声打包工器具，进一步降低打包作业场所噪声。打包作业相邻岗位之间可通过设置隔声板（可采用移动式隔声板），降低相互影响，进一步降低工人实际接噪水平。。</p> <p>（2）完善职业卫生应急救援预案，对可能发生的职业性中暑、职业性急性氨中毒、职业性急性硫化氢中毒、职业性急性一氧化碳中毒、职业性化学性灼伤等制定专门的职业卫生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演练计划中应增加职业卫生专项应急演练内容（职业性急性化学物中毒、职业性化学性灼伤、职业性中暑等），进行应急救援演练，并保存演练记录。</p> <p>（3）应对所有接触粉尘、毒物、噪声、高温、工频电场等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人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锅炉工等接触高温的人员，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应增加高温检查项目。。</p> <p>（4）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第二条要求，对职业卫生档案分类存档，并进一步完善档案内容，包括六个档案：（一）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档案；（二）职业卫生管理档案；（三）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四）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五）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六）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p> <p>（5）职业病危害因素控制效果评价完成后，尽快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工作。</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p>评价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细化原辅材料主要化学组分调查，并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及其岗位工种接触情况分析，说明未纳入检测评价范围的化学物质的有害性分析。</li> <li>2. 完善车间新风补充的符合性分析与评价。</li> <li>3. 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调查及其合理性分析与评价。</li> <li>4. 细化职业健康监护资料的分析与评价。</li> <li>5. 结合试运行期间存在的问题和超标原因，针对性提出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与改进建议。</li> </ol> <p>评价结论： 修改后通过。</p>